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北區

承辦人：連容萱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1258

傳真：02-27209164

電子信箱：edu\_hse.3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230857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立臺南大學來文及實施計畫各1份 (28251618\_1123085793\_1\_ATTACH1.pdf、  
28251618\_1123085793\_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優良教案甄選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9月25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20127337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高級中等學校教師設計本土語文課程教案以精進教學能力、建置課程設計與教學策略之模組，國教署委請國立臺南大學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辦理「11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優良教案甄選實施計畫」。
- 三、旨揭計畫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甄選對象與條件

1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現職教師、代理(課)教師、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及原住民族語專職教師。

2、甄選作品同時需符合下列條件：

(1)設計適合高級中學課堂實際可行之教案。



復興高中 1121004



\*MVAA1126009916\*

(2)內容須為完整1個單元(至少3節課以上)之教學內容。

3、如為共同創作，每一教案至多5名創作者；每人至多參與2份。

## (二)甄選主題

1、示例類：本土語文融入語文差異化教學教案、本土語文融入跨領域素養教案、本土語文融入數位創新教學教案。(格式詳見計畫附件4)

2、策略類：本土語文教學策略的實務分享(格式詳見計畫附件5)。

## (三)辦理期程

1、報名及收件方式：自即日起至113年1月5日(星期五)夜間11時59分截止，請至(線上表單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HUxazb8yDx3Jcrut9>)進行網路線上報名，並完成上傳甄選教案之相關資料，逾時不候。

2、評審結果公告：113年3月底前公告於CIRN「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網站」(<https://cirn.moe.edu.tw/WebNews/index.aspx?sid=1195&mid=13150>)。

(四)有關甄選作業規定，請詳參旨揭計畫內容。

四、若有計畫相關問題，請洽國立臺南大學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助理廖小姐，連絡電話：06-2133111分機5783，電子信箱：[yuanjing@gm2.nutn.edu.tw](mailto:yuanjing@gm2.nutn.edu.tw)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



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